

龙洲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第七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龙洲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临时）会议于2023年7月31日上午在公司十楼会议室以现场和通讯方式召开，公司于2023年7月25日以电子邮件、传真及书面形式送达了本次会议的通知及文件。本次会议应出席董事9人，实际出席董事9人。本次会议由董事陈明盛先生主持，公司全体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本次会议。本次会议的召集和召开符合《公司法》等法律、行政法规、规范性法律文件及《公司章程》有关召开董事会会议的规定。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1. 审议通过《关于选举第七届董事会董事长暨变更法定代表人的议案》

同意选举陈明盛先生为第七届董事会董事长，任期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七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之日止；并根据《公司章程》规定，由陈明盛先生担任公司法定代表人。

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本议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刊载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关于选举董事长、副董事长及变更法定代表人的公告》。

2. 审议通过《关于选举第七届董事会副董事长的议案》

同意选举蓝能旺先生为第七届董事会副董事长，任期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七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之日止。

表决结果：同意：9 票；反对：0 票；弃权：0 票。

本 议 案 具 体 内 容 详 见 公 司 同 日 刊 载 于 巨 潮 资 讯 网（www.cninfo.com.cn）的《关于选举董事长、副董事长及变更法定代表人的公告》。

3. 审议通过《关于调整第七届董事会专门委员会委员的议案》

公司 2023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已选举陈明盛先生为第七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鉴于公司第七届董事会董事成员变动，并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同意将战略委员会组成人员由陈道龙、蓝能旺、邱晓华相应调整为陈明盛、蓝能旺、邱晓华，召集人由陈明盛担任；提名委员会组成人员由邱晓华、胡继荣、陈道龙相应调整为邱晓华、胡继荣、蓝能旺，召集人仍由邱晓华担任；薪酬与考核委员会组成人员由胡继荣、林兢、陈道龙相应调整为胡继荣、林兢、陈明盛，召集人仍由胡继荣担任；审计委员会组成人员不作调整。以上调整后的专门委员会委员任期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七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之日止。

表决结果：同意：9 票；反对：0 票；弃权：0 票。

4. 审议《关于重新制定〈龙洲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合同管理办法〉的议案》

同意重新制定的《龙洲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合同管理办法》。

表决结果：同意：9 票；反对：0 票；弃权：0 票。

本 议 案 具 体 内 容 详 见 公 司 同 日 刊 载 于 巨 潮 资 讯 网（www.cninfo.com.cn）的《龙洲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合同管理办法》。

三、备查文件

1. 第七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龙洲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 年 7 月 31 日